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Voicecomm Technology Co., Ltd.*

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5)

關於根據一般授權第三次發行新H股的 第三份補充協議

茲提述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0日、2026年6月18日及2026年7月17日有關認購事項C的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第三份補充協議C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認購人C訂立認購協議C(經各份補充協議補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C有條件同意以每股認購股份C 46.3港元的價格認購2,241,684股認購股份C。

於2026年7月22日(聯交所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認購人C訂立補充協議(「**第三份補充協議C**」)，以將認購股份C數目由2,241,684股認購股份C調整為2,198,488股認購股份C。

除上述披露者外，認購協議C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每股認購股份C的認購價46.3港元較：(i)第三份補充協議C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收市價39.1港元溢價約18.4%；及(ii)緊接第三份補充協議C日期前最後五(5)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平均收市價約39.63港元溢價約16.8%。董事認為，認購價C乃經本公司與認購人C參考市況及H股近期成交價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第三份補充協議C，認購人C將認購合共2,198,488股認購股份C，佔：(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39,659,059股股份約5.54%；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C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1,857,547股股份約5.25%(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完成C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並無其他變動)。

訂立第三份補充協議C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人C為本公司的策略性股東。為促進與認購人C建立及維持長期策略關係，並經考慮認購人C的內部資金分配安排，本公司已同意調整認購股份C的數目。

待認購C完成後，認購A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將分別約為1.018億港元及1.013億港元。每股認購股份C的淨認購價(經扣除認購C的成本及開支後)約為46.07港元。認購C的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日期為2026年5月20日的公告「認購C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及比例分配。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9,659,059股股份，包括6,997,250股非上市股份及32,661,809股H股，並無庫存股份。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接完成C後(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完成C日期止，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其他變動)的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C後	
	估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概約		估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概約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未上市股份				
湯先生 ⁽¹⁾⁽³⁾	2,098,000	5.29	2,098,000	5.01
聲通融智 ⁽¹⁾⁽³⁾	3,043,558	7.67	3,043,558	7.27
孫先生 ⁽²⁾⁽³⁾	700,000	1.77	700,000	1.67
甲庚文化 ⁽²⁾⁽³⁾	210,000	0.53	210,000	0.50
江泛科技 ⁽⁴⁾	96,000	0.24	96,000	0.23
公眾持有人持有的未上市股份	849,692	2.14	849,692	2.03
未上市股份小計	6,997,250	17.64	6,997,250	16.72
H股				
湯先生 ⁽¹⁾⁽³⁾	1,400,000	3.53	1,400,000	3.34
聲通融智 ⁽¹⁾⁽³⁾	2,050,000	5.17	2,050,000	4.90
孫先生 ⁽²⁾⁽³⁾	1,100,000	2.77	1,100,000	2.63
甲庚文化 ⁽²⁾⁽³⁾	330,000	0.83	330,000	0.79
江泛科技 ⁽⁴⁾	119,540	0.30	119,540	0.29
認購人A ⁽⁵⁾	4,134,849	10.43	4,134,849	9.88
認購人C	—	—	2,198,488	5.25
其他公眾持有人持有的H股	23,527,420	59.32	23,527,420	56.21
H股小計	32,661,809	82.36	34,860,297	83.28
總計	39,659,059	100.00	41,857,547	100.00

附註：

1. 湯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期，湯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其自身個人身份持有的2,098,000股未上市股份及1,400,000股H股；(ii)聲通融智(一家由湯先生及其配偶徐向鋒女士分別持有99%及1%的公司)持有的3,043,558股未上市股份及2,050,000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湯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及(iii)由于作為孫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湯先生被視為於910,000股未上市股份及1,43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2. 孫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期，孫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i)其以其自身個人身份持有的700,000股未上市股份及1,100,000股H股；(ii)甲庚文化(一家由孫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的210,000股未上市股份及330,000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及(iii)由于作為湯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孫先生被視為於5,141,558股未上市股份及3,4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3. 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20日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同意，於自一致行動協議日期起直至彼等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或一致行動協議終止之時止期間，彼等應就(其中包括)召集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的權利、提呈決議案的權利、提名權、投票權、提名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須經本公司股東會或董事會會議批准的事項採取一致行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內「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安排」。因此，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5年7月21日，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湯先生、孫先生及江泛科技同意，江泛科技正式解除一致行動協議，不再受一致行動協議項下適用於江泛科技的所有權利及義務所約束。儘管有上述規定，各方同意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一致行動安排將在湯先生與孫先生之間繼續有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1日的公告。
4. 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江泛科技由上海江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上海江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江焜晨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楊先生及高天翔先生分別持有98.3%及1.7%)及上海沁濤瀾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由姜卓韻女士及周微女士分別持有99%及1%)最終分別持有60.0%及4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先生及姜卓韻女士各自被視為於江泛科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根據本公司與認購人A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12日的認購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4,134,849股股份已由本公司於2026年4月27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A。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並不知悉認購人A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自2026年4月27日起有任何變動。
6. 由於百分比數字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因此上表中各項百分比數字的總和可能與所示相關百分比數字的小計或總計不符。同樣地，由於四捨五入的關係，各項百分比的總和可能不達100%。

一般授權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於訂立認購協議C時，認購股份C原擬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5年6月20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最多7,104,842股額外股份(「**2025年一般授權**」)。

鑑於：(i)本公司已與認購人C訂立各份補充協議以修訂認購協議C的條款，即調整認購股份C數目及延長最後完成日期C；及(ii) 2025年一般授權已於本公司於2026年6月25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失效，2,198,488股認購股份C將改為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年度股東會批准的現有可用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以配發、發行或處理(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最多7,931,811股額外股份，即不超過本公司於2026年年度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2026年一般授權**」)。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2026年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或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最多7,931,811股新股份可供根據2026年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適時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認購C的任何重大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認購C不一定會進行，原因為完成C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視情況而定)獲豁免後方可作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敬華先生

香港，2026年7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敬華先生，執行董事孫琪先生，非執行董事楊曉源先生、譚曉波先生、陳宇雷先生及馬天添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榕先生、吳海鵬先生、牟斌瑞先生及梁健康先生。

* 僅供識別